

審計品質指標(AQI)揭露架構

110.11.22

- 一、我國審計品質指標揭露架構共包含 5 大構面及 13 項 AQI 指標，企業及審計委員會於分析運用該等 AQI 指標時，需綜合考量各指標意涵，以評估事務所整體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。
- 二、審計委員會於評估委任簽證會計師時，應檢視 AQI 比較期間資訊以了解審計品質變動之趨勢，並向查核人員瞭解變動之原因。

構面	項次	審計品質指標	個案層級  事務所層級 	指標意涵
專業性	1	查核經驗	  	會計師及查核人員是否有足夠之審計經驗執行查核工作。
	2	訓練時數		會計師及查核人員是否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，以獲取專業知識及技能。
	3	流動率		事務所是否維持足夠資深之人力資源。
	4	專業支援		事務所是否擁有足夠之查核以外專業人員，包括電腦審計、評價人員等以支援查核團隊。
品質控管	5	會計師負荷	  	會計師承接審計個案家數及投入查核的工作時數是否過重。
	6	查核投入	  	查核團隊於各查核階段之投入比重是否適當。

構面	項次	審計品質指標	個案層級  事務所層級 	指標意涵
	7	案件品質管制複核 (EQCR)	  	EQCR 會計師是否投入足夠之時數執行審計案件之複核。
	8	品管支援能力		事務所是否具備足夠之品質控管資源，包括風險管理、審計專業諮詢人員等以支援查核團隊。
獨立性	9	非審計服務		事務所提供個別客戶之非審計服務比重是否影響獨立性。
	10	客戶熟悉度		事務所累計提供個別客戶審計服務年數是否可能影響獨立性。
監督	11	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	  	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依有關法令及準則執行。
	12	主管機關發函改善	  	
創新能力	13	創新規畫或倡議		事務所對提升審計品質之承諾，包括採行或規劃提升審計品質相關之計畫或投入。